股票代码：601500　　股票简称：通用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3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拟被司法强制执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通用股份”）5%以上股东红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豆集团”）持有公司股份257,695,06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6.28%。

●公司于近日获悉江苏省南京市雨花台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雨花台区法院”）对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红豆集团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强制执行。本次拟被执行股份数量为2,084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32%，具体数量以最终执行为准。

●上述司法强制执行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公司近日获悉，因合同纠纷，雨花台区法院对公司5%以上股东红豆集团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强制执行。本次拟被执行股份数量为2,084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32%，具体数量以最终执行为准。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被执行股东的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红豆集团有限公司

2、持股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红豆集团持有公司股份257,695,06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6.28%。

二、本次被执行的基本情况

1、被执行原因：因合同纠纷，雨花台区法院已下达《协助执行通知书》（2026）苏0114执恢125号，要求股票托管券商协助执行以下事项：一、对被执行人红豆集团有限公司资金账号予以限制，限制包括：禁止该账户资金转出、证券买入、转托管、撤指定。限制期限自收到该协助执行通知书日起至卖出所得款项扣划至雨花台区法院账户日为止，资金扣划完成后解除本次资金账号限制措施。所得款项由雨花台区法院进行分配，依据法律法规分配时优先保障质押权人权益。二、协助将被执行人红豆集团有限公司冻结的通用股份共2,084万股，冻结状态调整为不限制卖出。所调整股份已办理质押登记。

2、被执行的股份数量及比例：红豆集团持有的公司2,084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32%，具体数量以最终执行为准。

3、股份来源：IPO前取得。

4、执行方式：以最终执行为准。

5、执行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

6、执行期间：具体时间区间以最终执行为准。

三、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本次公司5%以上股东红豆集团股份减持是因司法强制执行导致的被动减持，股份变动时间及价格均存在不确定性，实际变动情况以最终法院执行为准。

2、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5%以上股东红豆集团在任意连续90日内通过集中竞价强制执行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在任意连续90日通过大宗交易强制执行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公司将督促相关方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红豆集团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与管理造成影响。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13日

股票代码：000518　　股票简称：四环生物　　公告编号：临-2026-50号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中润药业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事项概述

为了进一步优化业务布局，增强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润医药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润医药产业”）、广东坤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广东坤海”）、广东普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广东普润”）、魏林华、魏林友共同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以现金人民币16,000万元收购中润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润药业”）65.6146%股权。其中：中润医药产业向公司转让其持有的中润药业63.5963%股权（对应中润药业认缴出资额11,924.315万元，均已完成实缴出资），广东坤海向公司转让其持有的中润药业2.0183%股权（对应中润药业认缴出资额378.425万元，均已完成实缴出资）。中润药业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告编号：临-2026-40号）。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公告编号：临-2026-39号）及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公告编号：临-2026-43号）审议通过。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交易进展情况

近日，中润药业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广州市黄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中润药业基本登记信息如下：

1、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2、法定代表人：魏林华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5AKRMP2B

4、注册资本：18,750万元

5、成立日期：2017年10月26日

6、注册地址：广州市黄埔区开源大道11号B9栋423室

7、经营范围：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细胞技术研发和应用；人体干细胞技术开发和应用；人体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医疗设备租赁；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市场营销策划；咨询策划服务；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企业形象策划；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药品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药品进出口；药品批发；药品零售；食品销售；食品经营

8、股东情况：公司持有65.6146%股权、中润医药产业持有16.4037%股权、广东普润持有10%股权、广东坤海持有7.9817%股权

根据《股权转让协议》，中润药业后续将向定向减资方定向减少其合计持有的中润药业17.9817%股权（对应中润药业未实缴出资额3,371.575万元），不支付减资对价，其中：向广东坤海定向减少其持有的中润药业7.9817%股权（对应中润药业未实缴出资额1,496.575万元），向广东普润定向减少其持有的中润药业10.0000%股权（对应中润药业未实缴出资额1,875.000万元）。减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中润药业80%的股权，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12,302.740	12,302.740	80.00%
中润医药产业有限公司	3,075.685	3,075.685	20.00%
合计	15,378.425	15,378.4250	100.00%

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中润药业有限公司的《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12日

证券代码：605016　　证券简称：百龙创园　　公告编号：2026-050

山东百龙创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百龙创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山东百龙创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2701号），现将批复文件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一、同意你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

二、你公司本次发行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申报文件和发行方案实施。

三、本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自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发行结束前，你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上述批复文件的要求，在公司股东会的授权范围内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事宜，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山东百龙创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3日

证券代码：605016　　证券简称：百龙创园　　公告编号：2026-049

山东百龙创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变更住所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暨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6年10月10日，山东百龙创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百龙创园（济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完成注册地址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其注册地址由“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兴福街道泰安路887号恒大雅苑8-1地块商务办公A座204”变更为“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兴福街道泰安路887号恒大雅苑8-1地块商务办公A座1101”，并取得了济南市槐荫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4MAEUMXA97Y

名称：百龙创园（济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兴福街道泰安路887号恒大雅苑8-1地块商务办公A座1101

法定代表人：王敏

注册资本：壹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2025年08月29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添加剂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发酵过程优化技术研发；食品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食品销售；饲料添加剂生产；食品添加剂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山东百龙创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3日

证券代码：603533　　证券简称：掌阅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6

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两个交易日（2026年10月9日、2026年10月12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日常经营情况及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于2026年10月9日、2026年10月12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日常经营情况及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征询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亦不存在涉及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尚未发现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事项。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出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1、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公司股票交易于2026年10月9日、2026年10月12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12日

证券简称：金科股份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26-061号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董事、高管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9日召开了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购买董事、高管责任险的议案》。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保障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合法权益，降低其履职风险，增强对核心管理人才的吸引力与凝聚力，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以下简称“董高责任险”）。鉴于公司董事均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全体董事对该议案均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董高责任险具体方案

1.投保人：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被保险公司：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

3.被保险个人：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4.赔偿限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最终以正式保险合同约定为准

5.保险费用：不超过人民币60万元/年，最终以正式保险合同约定为准

6.保险期限：自保险合同签订起1年（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二、授权事项

为提升工作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本次董高责任险投保、理赔等相关事宜，授权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确定被保险人范围；遴选及确定承保保险公司；协商确定保险金额、赔偿限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合同条款；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办理与投保、理赔及本次保险相关的其他事项。上述授权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对应保险周期相关事宜办理完毕止。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十二日

证券简称：金科股份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26-062号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提供专项借款暨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财务资助事项系根据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科股份”或“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金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金科”）《重整计划》的安排，向保交楼项目公司提供专项借款。本次重庆金科为陕西金逸源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逸源博”）提供不超过1,000万元专项借款。截至目前，金科股份已累计审批20,138.65万元（未超2.40亿元额度），重庆金科已累计审批11,670万元（未超3.67亿元额度）。

2.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已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3.本次借款对象为公司非并表的信托包公司，项目资信情况欠佳，存在借款无法按期收回的风险。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公司及重庆金科《重整计划》经营方案中对重整投资人投入金额及用途的安排，重整投资人投入至金科股份、重庆金科的不超过2.40亿元、3.67亿元资金将作为公司保留及信托包公司的保交楼、保交房专项资金，在重整投资款支付达18亿元（重整计划裁定批准后60日内）后，由金科股份、重庆金科为届时仍有保交楼、保交房资源缺口的公司原项目公司提供专项借款，支持保交楼、保交房任务的完成。使用时，由相应公司申请，并提交至金科股份、重庆金科董事会审核批准。

本次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金科为金逸源博提供专项借款不超过1,000万元，借款对象为信托包公司，资助对象不属于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上述财务资助事项已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财务资助对象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陕西金逸源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1年3月16日

注册资本：2000万元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长庆未央湖花园小区东7号楼二单元102室

法定代表人：李利霖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股东情况：公司间接持有其0.70%股权，中信信托股份有限责任公司间接持有其69.30%股权，西安浩宇泰丰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其30%股权。

截至2025年末，该公司资产总额为50,083.13万元，负债总额为53,750.41万元，资产净额为-3,667.28万元；2025年实现营业收入5,890.40万元，利润总额-5,538.44万元，净利润-5,538.44万元。

截至2026年6月末，该公司资产总额为49,471.40万元，负债总额为53,898.38万元，资产净额为-4,426.98万元，2026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619.45万元，利润总额-759.69万元，净利润-759.69万元。

该公司被限制高消费。

该公司的其他股东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未对该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三、财务资助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重庆金科与金逸源博的协商结果，财务资助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财务资助的方式：提供专项借款

2、期限：无固定期限

3、金额：不超过1,000万元

4、利息：无

5、资金用途：用于西安市未央区草二村城中村改造、保回迁项目

四、财务资助的风险分析及风险防控措施

本笔财务资助的本笔财务资助对象偿债能力欠佳，还款来源为对应房地产项目物业销售回款，如项目销售回款不佳，则上述借款存在无法全额回收借款的风险。

风险防控措施：一是资金管控方面，本次借款资金实行专款专用，资金拨付由属地政府部门、街道办事处与出借方三方共同管理，依据项目进度分批审核支付，项目定期报送资金使用情况及施工进度；二是抵押担保方面，金逸源博以其项目资产为本次借款提供抵押担保，与出借方签署资产抵押协议；三是资产处置方面，借款到期后未能足额还本付息的，出借方有权依照协议约定处置抵押房产；四是还款保障方面，抵押资产以全款成交为主，去化现金流相对稳定，可变现用于覆盖本次借款本息，还款来源具备相应保障。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为金逸源博提供专项借款资金系执行公司及重庆金科《重整计划》的一项措施，是确保重整成功后存在交付风险的项目得到增量资金支持的重要举措。突出了公司坚持“保交房、稳民生”的经营任务。资助对象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本次资助对象已制定还款计划，如专项借款仍无法收回，根据重庆金科《重整计划》约定，该损失由重庆金科承担。由于前述专项借款来源为重整投资人投入到公司及重庆金科的资金，该笔资金明确约定为支持保交楼、保交房专项资金，《重整计划》已经重庆金科股东会审议通过、经法院裁定批准，因此，本次重庆金科为金逸源博提供专项借款，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本次提供财务资助后，公司财务资助总余额为40.70亿元，资助对象主要为公司原参股公司、合作方以及保交楼信托包公司。受多方面因素影响，相关款项回收不及预期。前述财务资助余额依据企业会计准则计提减值后，相关财务资助账面余额为15.09亿元，减值后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36.30%。

根据《重整计划》，公司原部分控股子公司相关股权随信托包资产完成置入后，公司不再对其实施控制。该类主体在作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期间，双方存在日常经营业务及资金往来。按照公允价值对相关债权重新计量后，截至2026年6月末，公司对该部分主体享有债权余额31.93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76.81%。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财务资助相关协议。

特此公告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十二日

证券简称：金科股份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26-060号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26年9月23日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6年10月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郭伟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如下议案：

一、审议《关于公司购买董事、高管责任险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保障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合法权益，降低其履职风险，增强对核心管理人才的吸引力与凝聚力，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

具体内容参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购买董事、高管责任险的公告》。

鉴于全体董事均为上述责任险的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提供专项借款暨财务资助的议案》

根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重庆金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金科”）《重整计划》经营方案中对重整投资人投入金额及用途的安排，重整投资人投入至金科股份、重庆金科的不超过2.40亿元、3.67亿元资金将作为公司保留及信托包公司的保交楼、保交房专项资金，在重整投资款支付达18亿元（重整计划裁定批准后60日内）后，由金科股份、重庆金科为届时仍有保交楼、保交房资源缺口的公司原项目公司提供专项借款，支持保交楼、保交房任务的完成。

由于本次申请借款对象为信托包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金科对其提供专项借款构成《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财务资助。公司同意本次为陕西金逸源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专项借款不超1,000万元。

具体内容参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提供专项借款暨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6年10月28日（周三）15时30分，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10月22日（周四）。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十二日

证券简称：金科股份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26-060号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026年10月9日，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四）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6年10月28日（周三）15:30，会期半天。

2、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10月28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0月28日（现场股东会召开日）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0月28日9:15–15:00。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表决方式：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进行表决。

2、网络投票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股权登记日：2026年10月22日

（七）出席对象：1、凡于股权登记日（2026年10月2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3、公司聘请的律师；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重庆市两江新区龙韵路1号金科中心）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购买董事、高管责任险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提供专项借款暨财务资助的议案	√

1、上述议案除议案1.00全体董事已回避表决外，其余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于2026年10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刊载披露。

2、议案1.00属于与个别股东利益相关的议案，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且不得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根据《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上述议案均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本议案相关的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凡符合上述条件的个人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和深圳证券账户卡，受托代理人出席还需持受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深圳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资格和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传真信函登记时间：2026年10月26日至2026年10月27日工作时间

3、登记地点：重庆市两江新区龙韵路1号金科中心26楼，邮编：401122

4、会议联系电话（传真）：（023）63023656

联系人：毛雨、袁衎

5、会议费用：参加会议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本通知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十二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656；投票简称：金科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10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10月28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的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样本）

兹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　　　　　　　　　）代表本人（单位）出席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单位）已充分了解本次会议有关审议事项及全部内容，表决意见如下：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下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购买董事、高管责任险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提供专项借款暨财务资助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委托单位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委托单位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单位）股东账号：

委托人（单位）持股数：

委托书签发日期：

委托书有效期：

证券代码：002265　　证券简称：建设工业　　公告编号：2026-032

建设工业集团（云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

2.投资金额：拟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该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3.特别风险提示：本次购买仅限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但产品的收益率可能会有所浮动，投资收益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进一步提高建设工业集团（云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合理盘活货币资金，在严格保障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科技投入、投资建设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保持资金充足流动性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发行的结构性存款产品。

（二）投资金额

公司拟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该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但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前述额度上限。

（三）投资方式

1.投资品种：国有大型商业银行、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发行的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2.产品期限：选择180天及以内产品，封闭期内原则上不可提前支取。

3.收益区间：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本金100%保障，实际收益挂钩标的市场表现浮动，预计年化收益区间参考0.65%～1.7%（以实际为准）。

合作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

（四）投资期限

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五）资金来源

本次用于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的资金全部为闲置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银行信贷资金。

二、审议程序

1.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6年10月1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于2026年10月1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此项议案，决策程序符合有关规定。

2.本次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3.本次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事项未构成关联交易。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将部分未使用的闲置自有资金用于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尽管整体风险较低，但仍然存在市场利率波动、流动性、银行履约等相关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严格限定交易对手，仅选择资信良好的国有大型商业银行、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开展业务。

2.坚持审慎投资原则，选择期限内无需动用的闲置资金购买，严控产品期限，配置180天及以内的短期产品，建立银行结构性存款台账，持续跟踪产品运行情况，如发现潜在风险，及时采取处置措施。

3.严格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的业务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结构性存款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

4.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计部门可对银行结构性存款业务开展监督核查。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是在充分预留经营、投资资金、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日常经营资金周转、未来现金流产生不利影响，适度运用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进行闲置资金配置，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综合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将依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核算及列报。

五、报备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建设工业集团（云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3日

证券代码：002265　　证券简称：建设工业　　公告编号：2026-031

建设工业集团（云南）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建设工业集团（云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6年9月29日以电邮或书面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6年10月1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董事刘志岩先生、顾道坤先生、李红琨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鲜志刚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建设工业集团（云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3日

证券代码：603193　　证券简称：润本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6

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301,257,000股。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301,257,000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10月19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631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交易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235号）同意，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润本股份”）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0,690,000股，并于2023年10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交易。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404,593,314股，其中有流通限制或限售安排的股份数量为345,728,819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85.45%；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的股份数量58,864,495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14.55%。截至本次申请限售股上市流通前，公司有流通限制的股份数量为301,257,000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74.46%；无流通限售或限售安排的股份数量为103,336,314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25.54%。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部分限售股，共计301,257,000股，涉及限售股股东6名，占公司股本总数的74.46%，该部分限售股锁定期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36个月。现限售期即将届满，该部分限售股将于2026年10月19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404,593,314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上市后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动的情况。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根据《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等相关文件，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股份锁定相关承诺如下：

1、赵贵钦、鲍松娟承诺：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由该部分股份派生的股份，亦遵守本条承诺。如发生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豁免遵守前述承诺的事项，则可依法豁免遵守前述承诺函。

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前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的，则前述发行价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本人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公司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的公司股份。若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亦遵守本条承诺。

2、广州卓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承诺：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由该部分股份派生的股份，亦遵守本条承诺。如发生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豁免遵守前述承诺的事项，则可依法豁免遵守前述承诺。

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前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的，则前述发行价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3、广州卓凡承光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由该部分股份派生的股份，亦遵守本条承诺。

4、赵汉秋、鲍新专承诺：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由该部分股份派生的股份，亦遵守本条承诺。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经核查，保荐人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严格遵守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相关股份锁定承诺。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综上，保荐人对润本股份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首发前限售股总数为301,257,000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74.46%，锁定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10月19日。

（三）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东账户数为6个。

（四）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广州卓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80,387,000	44.58%	180,387,000	0
2	赵贵钦	72,522,000	17.92%	72,522,000	0
3	广州卓凡承光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420,000	5.29%	21,420,000	0
4	鲍松娟	19,278,000	4.76%	19,278,000	0
5	赵汉秋	4,590,000	1.13%	4,590,000	0
6	鲍新专	3,060,000	0.76%	3,060,000	0
合计		301,257,000	74.46%	301,257,000	0

注：1.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赵贵钦先生直接持有的公司7,252.20万股股份，以及通过广州卓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的公司14,430.96万股股份，通过广州卓凡承光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的公司10.20万股股份；实际控制人、副董事长、副总经理鲍松娟女士直接持有的公司1,927.80万股股份，以及通过广州卓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的公司3,607.74万股股份，通过广州卓凡合晟投资控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的公司40.80万股股份，通过广州卓凡聚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的公司16.80万股股份；董事林子伟先生通过广州卓凡承光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的公司907.80万股股份，将根据其相关股份锁定期的安排及承诺，分别自愿延长锁定期至2027年4月16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相关股东延长锁定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2. 上表中比例合计数与分项数之和的差异是四舍五入所致。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股份类别	变动前（股）	变动数（股）	变动后（股）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301,257,000	-301,257,000	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03,336,314	+301,257,000	404,593,314
股份合计	404,593,314	0	404,593,314

注：以上数据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3日